

民國文獻類編

經 濟 卷

433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書

文獻

編輯

民 國 文 獻 類 編

經 濟 卷  
433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Z812.6  
10/433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180 p2

第四三三冊目錄

-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紀要（第八集 水利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全國經濟委員會編  
全國經濟委員會，一九三六年出版 ······ 一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紀要（第九集 水利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全國經濟委員會編  
全國經濟委員會，一九三六年出版 ······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

水利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紀要 第八集

全國經濟委員會叢刊第二十二種



#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紀要 第八集

## 水利委員會第三二次會議

### 目 次

一、會議紀要	一
二、議程及議決案	三
三、報告事項	七
(一) 第二次會議議決各案辦理情形	七
(二) 第二次會議後本會辦理重要事項報告	一七
(三) 二十四年江河防汛簡要報告	二二
(四) 二十四年水災後辦理江河堵口復堤及疏導積水情形	五五
(五) 二十四年水利事業進行狀況報告	六三
(六) 黃河董莊堵口經過情形	八三
(七) 行政院交孔常委祥榕報告接辦董莊黃河堵口工程進行情形	九三

(八) 孔常委祥榕報告最近董莊黃河堵口工作情形

九七

#### 四、討論事項

提案一 韓委員國鈞提議，董莊黃河堵口工程，業經水利工程學會一再考察，擬有修正引河計劃，似可採納；又韓委員等，呈行政院，請開挖董莊引河計劃各圖說，併案討論，請公決案。  
一一〇

提案二 准經委會秘書處函，轉水利處草擬水利建設方針六原則，及建設大綱，並方案等項，以確定全國水利建設方針，提請公決案。  
一一一〇三

提案三 准經委會秘書處函，轉水利處擬組織整理水利文獻委員會等辦法，以期整理水利文獻，提請公決案。  
一一四〇四

提案四 韓委員復築刪電，復本經委會，關於水災公債預約券三百萬元，抵借工款一百五十萬元。擬悉數支配堵口急用，俟堵口工程完成時，將餘款辦理復堤等工程，如有不敷，由水利會二十五年度水利事業費項下列撥，可否將灰代電內四項工程，暫緩辦理各等因，茲抄附原電全文，提請公決案。  
一一五〇五

## 一 會議紀要

民國二十四年秋，江河氾濫，奄及湘鄂贛皖蘇魯六省，面積達三萬五干方公里。本會當于七月十六日，召集第二次會議，共籌禦水方策。惟時江漢水位正漲，黃河堤防甫決，凡所決議，難以預期脗合。經本會孔主任委員先後沿江溯河，察勘指導。擬具江河標本兼治辦法，提經行政院議決通過。並將中央籌得工款一千萬元，分配于江河各工地，爲堵口復堤疏導積水之用。半年以來，長江工程已在籌備施工，不難循序漸進。惟自古號稱難治之黃河，因董莊口門衝刷愈寬，災區瀰迤益廣；由潰決而奪溜，由奪溜而改道，大有氾濫江淮之勢。而堵築工程，復由山東省政府轉移于黃河水利委員會辦理，士民怵于家室之淪亡，中央鑒于事態之嚴重。復于廿五年元月十六日，召集第三次會議，一以報告辦理水利之經過，一以協議堵築口門之善策；而水利建設方針，整理水利文獻諸要案，亦次第議決焉。計是日出席者主任委員孔祥熙，常務委員王正廷、秦汾、孔祥榕、委員陳果夫、朱家驛、傅汝霖、劉維熾、韓國鈞、沈叔玉、曾鎔浦、韓復榘（何思源代）、劉峙（黃裳代）列席者水利處副處長鄭肇經、技正汪胡楨，陳湛恩、黃河水利委員會總工程司張含英、主任劉秉忠、吳南凱、專員舒壯懷、本會祕書朱墉、劉法成、專員傅樸誠等、凡二十有三人。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紀要

二

## 二 議程及議決案

日期 民國二十五年一月十六日下午三時

地點 全國經濟委員會會議廳

### 出席委員

孔祥熙	王正廷	陳果夫	朱家驛	韓復榘	何思源代	劉峙黃	裳代
傅汝霖	劉維熾	韓國鈞	孔祥榕	秦汾			
曾鎔浦							

### 列席

鄭肇經	張含英	汪胡楨	陳湛恩	劉秉忠	吳南凱	舒壯懷
-----	-----	-----	-----	-----	-----	-----

朱墉	劉法成	傅樸誠
----	-----	-----

### 主席

王正廷代三時至五時 孔祥熙五時至六時

### 紀錄

朱墉 劉法成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全體肅立

主席暨全體起立追悼已故

丁委員唐有壬文江默念 一分鐘

(甲) 報告事項

- 一、第二次會議議決各案辦理情形
- 二、第二次會議後本會辦理重要事項報告
- 三、二十四年江河防汛簡要報告
- 四、二十四年水災後辦理江河堵口復堤及疏導積水情形
- 五、二十四年水利事業進行狀況報告
- 六、黃河董莊堵口經過情形
- 七、行政院交孔常委祥榕報告接辦董莊黃河堵口工程進行情形
- 八、孔常委祥榕報告最近董莊黃河堵口工作情形

(乙) 討論事項

提案一 韓委員國鈞提議董莊黃河堵口工程業經水利工程學會一再考察擬有修正引河計劃似可採納又韓委員等呈行政院請開挖董莊引河計劃各附圖說併案討論請

公決案

議決（一）堅築挑水壠挑溜向北並在李升屯以北挑挖大引河（即指孔代委員長此次擬送之大引河地點）以期大溜歸入引河合龍進行順利請經濟委員會責成黃河水利委員會依照此項辦法察看情形相機妥慎辦理

（二）因引河工程緊急所需工款暫移二十四年度水利事業預算內（1）黃河河口大堤二十萬元（2）黃河貫孟堤二十五萬元（3）黃河三省大堤三十萬元（4）黃河運料小輪內提五萬元等四項經費請財政部儘先撥用

提案二 准經委會秘書處函轉水利處草擬水利建設方針六原則及建設大綱並方案等項以確定全國水利建設方針提請

公決案

議決 原則通過

提案三 准經委會秘書處函轉水利處擬組織整理水利文獻委員會等辦法以期整理水利文獻提請

公決案

議決由本經委會主持辦理

提案四 韓委員復築刪電復本經委會關於水災公債預約券三百萬元抵借工款一百五十萬元擬悉數支配堵口急用俟堵口工程完成時將餘款辦理復堤等工程如有不敷由水利會二

五年度水利事業費項下列撥可否將灰代電內四項工程暫緩辦理各等因茲附抄原電全文提請

公決案

議決由孔代委員長酌量情形統籌辦理其二十五年度經費俟將來不敷時再行核辦

散會 本日下午六時

### 三 報告事項

#### (一) 第二次會議議決各案辦理情形

一、准經委會秘書處函，以前准行政院函送內政部編訂之水利法草案，抄同原件，及各方簽註意見，請查照討論議復，以憑轉陳核辦案。

議 決：指定陳果夫，李儀祉，傅汝霖，孔祥榕，秦汾，茅以昇，六委員審查。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俟審查完竣由會報到後，再行核辦，并由本會將該草案分函陳委員果夫等，請審查見復在案。

二、准經委會秘書處函以本會廿四年度應續辦之水利事業，及各水利機關請求新辦各水利事業，茲經草擬廿四年度水利事業方案，相應檢同該方案并附說明，及各水利機關請求新辦事業分類表等，送請查照審議見復，以憑轉陳核定案。

議 決：(一)甘肅水渠工程，交水利處調查水量再核，(二)黃河運河聯運工程，暫保留後核，(三)餘通過。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照辦，并經本經委會呈奉 國府指令，准予照辦。

三、准經委會秘書處函，以前准行政院函，據黃河水利委員會呈爲統一冀，魯，豫三省河政，以專責成，擬具辦法請核示各情，轉請核辦到會，相應抄附原函並原辦法，送請核議案。

四、擬請將冀魯豫三省黃河河務局，改由黃河水利委員會直接管轄，以便統籌，而利防務案。  
提案人李儀祉，孔祥榕，傅汝霖，茅以昇。

五、擬統一河務事權，以資通籌而減水患案。  
提案人劉峙

議決：以上提案三，四，五併案討論，原則通過，由水利處擬定方案，呈由經委會與三省政府協商辦理。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交水利處擬定方案送會核定，再與三省政府協商辦理，旋由經委會秘書處函知水利處查照辦理。

六、請由本會積極提倡西北畜牧，以爲治理黃河之助，請公決案。  
提案人李儀祉

議決：送經委會核辦。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交農業處核辦，旋由農業處，擬就辦法。經本經委會函准行政院復，以提倡西北畜牧一案，原擬辦法第三項，業經令飭陝

，甘，綏，寧，青，晉等六省政府遵照。

七、准經委會秘書處函准水利處，函送黃河水利委員會，擬整理平漢鐵路黃河橋上游河槽計

劃書等，請查照預籌工款，等由，抄附原件，請查照核議見復案。

議 決：送經委會，移送鐵道部。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照辦。旋由經委會函准鐵道部復，以所擬整理黃河橋上游河槽計劃書一案。應由黃河水利會，與平漢路局，另商籌款辦法呈核等因，當經本經委會函黃河水利會查照辦理。

八、山東省修治小清河及黃運聯運兩項工程，需款孔亟，擬請將議決協款內二十三年度應撥之四十萬元，迅予照數發給，並請照案陸續分年核發，俾竟全工案。

提案人韓復榘

議 決：小清河及黃運聯運工程費，二十三年度已撥四萬元，現年度已過，無法補撥，第二案本會二十四年度水利事業方案內，所列黃河運河聯運工程費二十二萬元，改爲小清河及黃運聯運工程費。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准予照改，旋由本經委會電黃河水利會，將二十三年度黃運聯運工款，速編預算，并領支清單送會在案。

九、提議舉辦山東省蒲台縣道旭虹吸工程，需款九十二萬六千一百九十五元，擬請由二十四年度水利事業經費項下，分期撥給，以資進行案。

提案人韓復榘

議 決：送經委會統籌核辦。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交由水利處，擬議報核。

十、准經委會秘書處函，以黃河水利委員會呈送山東建設廳所擬東阿縣愛山淤灌工程計劃書圖，檢同原件，請查照核議見復案。

議 決：本案已歸併第二案辦理。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准予併案辦理。

十一、准經委會秘書處函准綏遠省政府電，以綏省興修後套及大黑河水利，擬組全部流域地形測量隊四隊，共需款十一萬二千元，請酌量加入本會二十四年度測量預算，以便經費早定，提前舉辦，等由，請查照核議見復案。

議 決：交黃河水務委員會設計測量隊辦理。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照辦，旋由本經委會秘書處，函黃河水利會查照辦理。

十二、准經委會秘書處函，准導淮委員會函請補助蘇省導淮入海初步工程經費二百八十萬元等因，抄附原函，請提會核議見復，以憑轉陳案。

議 決：請經委會設法酌籌的款補助。

辦理情形：由本會函請經委會秘書處轉陳，奉批，俟籌到的款後，再行商議補助，嗣以導淮會疊電請予撥款，函由行政院核准，由中央撥助二百二十萬元，並電導淮會負責進